山西省教育厅文件

晋教学〔2026〕7号

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举办山西省第四届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:

为深入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关于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决策部署，落实《教育部关于举办第四届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的通知》（教学函〔2026〕2号）要求，加强高校生涯教育和就业指导，增强大学生职业规划意识，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，定于2026年10月至2027年3月举办山西省第四届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大赛主题

筑梦青春志在四方，规划启航职引未来。

二、大赛目标

通过举办大赛，更好实现以赛促学，引导大学生树立正确的成长成才观和择业就业观，科学合理规划学业与职业发展，提升就业竞争力；以赛促教，促进高校强化生涯教育，做实做细就业指导服务；以赛促就，广泛发动行业企业和高校参与赛事活动，推动人才供需有效对接，全力促进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。致力于将大赛打造成强化生涯教育的大课堂、促进人才供需对接的大平台、服务毕业生就业的大市场。

三、组织机构

（一）大赛由山西省教育厅主办，山西省教育发展服务中心承办。

（二）大赛设立山西省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组织委员会（以下简称省赛组委会）。省教育厅主要负责同志任省赛组委会主任，分管负责同志任执行主任，全省各高校校（院）长、相关处室负责同志及山西省教育发展服务中心负责同志为成员。省赛组委会秘书处设在山西省教育发展服务中心，负责赛事的日常组织协调。

（三）大赛成立专家委员会，由组委会邀请省内外专家组成，负责评审等工作。

（四）大赛设立纪律与监督委员会，由发展规划处、政策法规处、高等教育处、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处、省人民政府教育督

导室、机关党委等相关处室负责同志组成，负责对赛事组织、参赛项目评审、协办单位相关工作等进行监督，对违反大赛纪律的行为予以处理。

（五）各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可参照成立相应赛事机构，负责本校比赛的组织实施、评审和推荐等工作。

四、大赛内容

（一）主体赛事。包括成长赛道、就业赛道。其中，成长赛道设高教组和职教组，就业赛道设高教本科生组、高教研究生组和职教组。

1. 成长赛道。主要面向本、专科非毕业年级学生，考察其树立生涯发展理念并合理设定职业目标、围绕实现目标持续行动并不断调整的成长过程，通过学习实践提升综合素质和专业能力，体现正确的择业就业观念。（详见附件 1）

2. 就业赛道。面向本、专科高年级计划求职学生（不含已通过推免等确定升学的毕业年级学生）和研究生，考察其求职实战能力，个人综合素质、专业能力与目标职业的契合度，个人发展路径与就业市场需求的适应度。（详见附件 2）

（二）同期活动。围绕主体赛事广泛开展各类就业指导和校园招聘活动。

五、大赛赛制

（一）大赛采用校赛、省赛两级赛制。

（二）校赛由各高校负责组织。各高校参照大赛成长、就业

赛道方案，自主确定参赛名额、分组设置、比赛环节、评审方式和奖项设置等。各校完成校赛选拔后，择优推荐省赛参赛选手并按要求向大赛组委会报送总结材料。

（三）省赛分为省初赛和省决赛两个阶段。省初赛成长、就业赛道各组别每所高校推荐选手不超过5人，通过专家评审选拔进入省决赛选手人选。省决赛参赛学生选手约180人，其中成长赛道约85人，就业赛道约95人。

（四）省赛设金、银、铜奖，以及高校优秀组织奖、优秀指导教师奖等奖项。

六、赛程安排

（一）参赛报名（2026年10月至2027年1月）。成长、就业赛道参赛选手通过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平台（简称大赛平台，网址：zgs.chsi.com.cn）报名。大赛平台登录页面可下载操作手册。报名截止时间由各高校根据校赛时间安排决定，不晚于2027年1月31日。

（二）校赛（2026年10月至2027年1月）。各高校按要求设校级管理员，使用分配的账号登录大赛平台管理、查看校赛信息，并将推荐参加省初赛选手的参赛材料上报至全国大赛平台。各高校须在2027年1月31日前完成校赛组织工作。校赛期间，大赛平台开放成长赛道生涯闯关功能、就业赛道职业适配度测评功能，参赛选手可根据需要选择使用。

（三）省赛（2027年2月至3月上旬）。省初赛以线上评审

方式进行，省赛专家委员会将对各校提交的参赛材料进行在线评审，根据评审结果确定晋级省决赛选手；省决赛采用现场比赛的方式进行。省决赛后，按照教育部分配的参赛名额选拔选手参加全国总决赛。省赛现场比赛及同期活动等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

七、参赛要求

（一）大赛成长、就业赛道参赛选手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在校学生。每名选手结合自身条件选择符合要求的一个赛道报名参赛。往届大赛全国总决赛获金奖、银奖选手，不得再次报名原赛道比赛。

（二）参赛选手须按要求在大赛平台准确填写报名信息，提交材料应坚持确保真实，不得含有违法违规内容，否则将被取消参赛资格及所获奖项等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，涉密内容应进行脱密处理。

（三）省赛成长、就业赛道每名选手指导教师不超过2人，其中至少一人为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一线教师。

（四）各高校应认真做好参赛选手资格审查和参赛材料审查工作，确保符合相关要求。

八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充分发动。各高校要把大赛作为加强和改进生涯教育、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重要载体，多渠道、全覆盖开展大赛宣传动员，确保每一位学生及时获取大赛动态，有效激发大学生参赛意愿，做到“全员知晓、应赛尽赛”。各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

门要指定一名工作人员作为联络员，负责赛事的沟通交流工作。

（二）精心组织。各高校要高度重视、周密部署，坚持公平办赛、公益办赛、开放办赛、节俭办赛、廉洁办赛、安全办赛原则，在学生生涯教育、就业服务、课程建设、师资培训等方面再投入、再促进，为举办赛事和同期活动提供必要的场地、经费支持。要广泛发动相关用人单位参与并提供实习和就业岗位资源，为校赛省赛举办提供必要支持。

（三）广泛宣传。各高校要充分利用校园媒体、新媒体等多元传播渠道对赛事进行大规模宣传推广，不断提升生涯教育与就业指导工作的覆盖面和影响力，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大学生就业的良好氛围。

（四）总结经验。各高校要认真总结梳理办赛经验，推动校赛办出水平、办出特色，要用好大赛成果，进一步发挥示范作用和育人价值，加力宣传涌现出的朋辈教育典型人物和事迹，推出可复制推广的典型做法。各高校要在校赛结束后及时向大赛组委会报送总结材料。

九、其他事项

本通知所涉及内容的最终解释权，归大赛组委会所有。大赛组委会根据需要组织赛事说明会或相关工作培训，不委托任何第三方机构或个人开展上述活动。主动接受社会监督，严格监管评委和工作人员。

大赛组委会联系人：

山西省教育厅高校学生处高中杰

联系电话：0351—3806870

电子邮箱：sxsjytgxxsc@email.shanxi.gov.cn

山西省教育发展服务中心（山西省语言文字培训测试中心）李艳珍

联系电话：0351—7731736

附件：1. 山西省第四届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成长赛道方案

2. 山西省第四届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就业赛道方案

3. 山西省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校赛工作规范

山西省教育厅

2026 年 10 月 16 日

附件 1

山西省第四届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
成长赛道方案

一、比赛内容

考察学生树立生涯发展理念并合理设定职业目标、围绕实现目标持续行动并不断调整的成长过程，通过学习实践提升综合素质和专业能力，体现正确的择业就业观念。

二、参赛组别和对象

成长赛道设高教组和职教组，参赛对象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本、专科非毕业年级在校学生。高教组主要面向普通本科非毕业年级学生，职教组主要面向职教本科、高职(专科)非毕业年级学生。

三、参赛材料要求

选手在大赛平台（网址：zgs.chsi.com.cn）提交以下参赛材料:

（一）生涯发展报告：介绍设定职业目标的过程；实现职业目标的具体行动和成效；职业目标及行动的动态调整等（PDF 格式，不超过 10MB，文字不超过 2000 字，图表不超过 5 张）。

（二）生涯发展展示（PPT 格式，不超过 50MB）。

四、比赛环节

成长赛道设主题陈述、评委提问环节。各环节根据实际情况

可适当调整。

（一）主题陈述（7分钟）：选手结合生涯发展报告作陈述。

（二）评委提问（5分钟）：评委结合选手陈述和现场表现提问。

五、评审标准

指标	说明	分值
职业目标	职业目标能够将个人理想与国家需要、经济社会发展相结合，体现正确的择业就业观念	25
	结合学科专业，多渠道了解相关行业发展趋势和就业市场需求，综合分析个人价值追求、能力优势、兴趣偏好等，确定职业发展方向或目标	
学习实践行动	基于职业发展方向或目标的能力特征和要求，科学分析差距，制定合理可行的学习、实践计划	50
	结合学校育人特色和所学专业，充分挖掘、利用学校、社会等各种资源开展学习实践	
	在学习实践行动中克服困难、灵活应变、积极进取，取得阶段性成果	
优化改进	及时对学习实践行动成效进行自我评估和反思，总结分析收获、不足和原因	25
	在成长过程中对职业目标和学习实践行动路径进行动态优化，通过积极行动应对变化和挑战	
总分		100

附件 2

山西省第四届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
就业赛道方案

一、比赛内容

考察学生求职实战能力，个人综合素质、专业能力与目标职业的契合度，个人发展路径与就业市场需求的适应度。

二、参赛组别和对象

就业赛道设高教本科生组、高教研究生组和职教组，参赛对象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本、专科高年级计划求职学生，以及全体研究生。高教本科生组面向普通本科三、四年级（部分专业五年级）学生（不含已通过推免获得录取资格的学生），全体第二学士学位学生；高教研究生组面向全体研究生，以及本硕（博）连读学生、直博生中，已获得本科学历的学生；职教组面向职教本科三、四年级学生和高职（专科）二、三年级学生。

三、参赛材料要求

选手在大赛平台（网址：zgs.chsi.com.cn）提交以下参赛材料:

（一）求职简历（PDF 格式）。

（二）求职综合展示（PPT 格式，不超过 50MB）。

（三）辅助证明材料，包括实践、实习、获奖等证明材料（PDF 格式，整合为单个文件，不超过 10MB）。

四、比赛环节

就业赛道设主题陈述、综合面试环节。各环节根据实际情况可适当调整。

（一）主题陈述（6分钟）：选手结合求职综合展示PPT，陈述个人求职意向和职业准备情况。

（二）综合面试（6分钟）：评委提出真实工作场景中可能遇到的问题，选手提出解决方案；评委结合选手陈述自由提问。

五、评审标准

指标	说明	分值
职业目标	能够结合就业市场需求和个人所学专业、能力及兴趣等特点，合理设定职业目标	**10**
	深入调研并准确把握目标职业的任职要求、工作内容、业务流程和发展路径等	
岗位胜任力	具备目标岗位所需综合素质、如逻辑思维、沟通表达、团队协作、数字素养等，具有职业使命感和敬业奉献的职业精神	**40**
	具备目标岗位所需专业知识和技能、有相关实习实践经历，具备解决实际问题的专业能力	**40**
发展潜力	具备持续学习能力、创新精神和应对不确定性挑战的能力，能适应未来职业发展要求和就业市场的变化	**10**
总分		**100**

附件 3

山西省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
校赛工作规范

为进一步加强校赛的规范管理，提升赛事育人实效，制定本工作规范，请参照执行。

一、优化办赛机制

（一）责任主体。各高校是校赛的主办单位，负责本校赛事组织与管理。

（二）承办制度。有条件的高校可主动申请承办省赛资格，省级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对申办省赛的高校进行评估，择优确定承办高校。原则上同一高校不得连续承办三届。

（三）办赛导向。重视校赛基础作用，强化育人导向。发动更多专业课教师、就业指导教师等参与校赛指导，将校赛指导计入教育教学工作量，让更多学生获得高质量指导服务。举办校本化、多元化生涯教育和促就业活动，提升促就业实效。破除“唯奖项”倾向，禁止简单将获奖与学生综合评价、推荐免试研究生、免试专升本、教师职称评聘直接挂钩，不鼓励重金奖励获奖选手和指导教师。节俭高效廉洁办赛，控制办赛成本，杜绝铺张浪费。

二、规范赛事组织

（一）方案制定。科学设计赛事方案并提前公布。严格执行比赛规则，及时公布成绩和获奖名单。不得以“内部集训”“定向培优”等代替比赛，不得摊派参赛指标。

（二）参赛审核。严格开展选手参赛资格和材料审核，确保合规、真实。推荐至省赛的选手名单和参赛材料须经选手所在高校盖章确认。

（三）专家管理。明确专家遴选标准，严格专家资格审核，落实回避要求。加强专家培训，提升专业能力，签订承诺书，规范评审行为，明确保密责任。做好专家监管，对于存在徇私舞弊、借机牟利、私自泄露专家身份和评审细节等违规行为的，依规永久取消专家资格。

（四）企业参与。广泛发动行业企业参与大赛，鼓励设置企业心选团，为选手提供优质实习和就业机会。不得委托第三方商业机构承办赛事，严禁教育培训类企业参与评审、企业心选团等工作。

三、加强赛事监督

（一）明确职责。各高校成立校赛纪律与监督机构，负责本校比赛纪律监督工作。

（二）过程监管。校赛纪律与监督机构依规对选手抽签、现场比赛、成绩评判与发布等实施全程监督。比赛期间及时纠正违规问题，在必要范围内公布监督举报方式，受理并处理申诉和异议。赛后整理归档监督记录、申诉举报材料和处置结果。

（三）制定细则。各高校要结合本校实际情况，参照制定具体可行的实施细则，进一步明确赛事组织流程、评审标准、监督机制等内容，确保各项工作要求落实落细。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山西省教育厅办公室　　2026年10月16日印发